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九點整

地點：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 17 巷 4 號 (本公司地下一樓)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 98,042,422 股(其中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出席股份總數為：9,329,94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41,665,489 股(不包含公司法第 179 條無表決權股份)之 69.21 %。

出席董事及監察人：江財寶 董事、王金榮 董事、劉俐姮 董事、林秋松 董事
楊培傑 董事、曾振輝 獨立董事、吳秉澤 監察人

出席功能性委員：薪酬委員 陳永泰

列席人員：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庭銘、曾瓊慧 會計師
博鑫國際法律事務所：陳錦旋 律師

主席：江財寶



記錄：楊俞暖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2,3 頁)。

二、監察人查核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4 頁)。

三、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

一、按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 108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42,650,000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10,650,000 元，均以現金發放。

二、以上決議數與 108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四、108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報告案。

說明：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公司於發行股數不超過 50,000 仟股額度內，視資本市場狀況，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預計分一次或二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二、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尚未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辦理期限將屆，擬停止辦理私募案並於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

五、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說明：檢附修訂後「董事會議事規範」，請詳議事手冊第 61 頁。

六、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

說明：檢附修訂後「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詳議事手冊第 65 頁。

七、修訂本公司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報告。

說明：原「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擬修訂為「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檢附修正後之「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議事手冊第 66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 說明：一、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瑞文、曾瓊慧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議事手冊第 16 頁)。
- 二、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詳議事手冊第 24 頁)，業經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
-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贊成權數	95,444,538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350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748,249 權)
反對權數	7,307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74%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7,307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90,577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6424%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74,392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稅後淨利計新台幣 387,279,826 元，擬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811,089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1,430,912,930 元，並認列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9,168,934 元，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0,361,272 元後，合計 108 年度期末可供分配盈餘為 1,660,851,461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 254,997,881 元(即每股配發 1.8 元現金股利)。
-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三、股利分派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本議案配發之金額及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 四、檢附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表(詳議事手冊第 36 頁)，敬請決議。

決議：

贊成權數	95,500,713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4075%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804,424 權)
反對權數	7,069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7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7,069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34,64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85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18,455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時，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修正與監察人相關之文字，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第7頁)。

決議：

贊成權數	95,490,932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3976%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794,643	權)
反對權數	6,349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65%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349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45,141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960%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28,956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時，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修正與監察人相關之文字，擬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第8頁)。

決議：

贊成權數	95,491,935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3986%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795,646	權)
反對權數	9,346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95%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9,346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41,141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919%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24,956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時，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修正與監察人相關之文字，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第8頁)。

決議：

贊成權數	95,492,185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3988%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795,896 權)
反對權數	8,097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83%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8,097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42,14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929%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25,955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案，提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時，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修正與監察人相關之文字，擬修訂「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第9頁)。

決議：

贊成權數	95,491,932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3986%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795,643 權)
反對權數	7,10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7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7,100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43,39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94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27,205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決議。

說明：依據相關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第10頁)。

決議：

贊成權數	95,501,182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4080%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804,893 權)
反對權數	6,35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65%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350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34,89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855%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18,705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決議。

說明：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實務作業，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茲檢附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四章 董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字。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 <u>監察人二至五人</u> ，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字。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字。
第十三條之二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無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增訂本條。
第十五條之一	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 <u>監察人</u> ；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字。
第十六條之一	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由董事會議定支給之；另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董事及 <u>監察人</u> 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由董事會議定支給之；另公司得於董事及 <u>監察人</u> 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字。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 <u>依法定程序</u> 送請股東常會承認。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送請股東常會承認。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字。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文

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字。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九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五日。	增列修正次數及修正日期。

決議：

贊成權數	95,499,936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4067%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803,647 權)
反對權數	6,346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65%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346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36,14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868%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19,955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七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決議。

說明：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實務作業，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並同時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茲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第12頁)。

決議：

贊成權數	95,502,896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4098%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806,607 權)
反對權數	7,099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7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7,099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32,427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5830%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16,242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第八案：(董事會提)

案由：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本屆選舉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二、為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不再設置監察人，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三、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於股東常會會後立即就任，任期自 109 年 6 月 9 日至 112 年 6 月 8 日，任期三年。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如下：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董事	江財寶	開南大學 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 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5,366,821股
董事	王金榮	開南大學在職專班經營管理組碩士 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 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	5,645,156股
董事	劉俐奴	開南大學 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2,796,891股
董事	林秋松	桃園高中 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長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	3,146,900股
董事	林泰山	成功工商 大毅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 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3,172,956股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	楊培傑	中央警察大學警政研究所法學碩士 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 辰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	143,231 股
獨立董事	陳永泰	開南大學 大毅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長城金銀珠寶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真愛密碼董事長	219 股
獨立董事	曾振輝	成功大學學士後醫學系 大毅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毅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北長庚紀念醫院放射科主任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胃腸影像診療科學術組 助理教授級主治醫師 廈門長庚醫院院務委員、影像醫學系召集人兼放射科科主任	0 股
獨立董事	許晏蓉	台北商專會計科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協理	0 股

選舉結果：

董事(含獨立董事) 當選名單：

序號	被選舉人戶號 或身分證字號	被選舉人姓名 或名稱	得票選舉權數			選舉結果
			總數	權	權	
1	1	江財寶	101,581,539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827,201)	權		
2	5	王金榮	94,994,742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701,380)	權		
3	8	劉俐玟	94,755,640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692,322)	權		
4	3	林泰山	94,457,193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700,362)	權		
5	2	林秋松	94,031,911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692,384)	權		
6	38,853	楊培傑	93,673,743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691,131)	權		
7	51,319	陳永泰	92,344,947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777,424)	權		
8	J1208*****	曾振輝	92,137,190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778,319)	權		
9	A2224*****	許晏蓉	91,942,827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5,792,608)	權		

第九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股東會選任之董事(含獨立董事)，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及參與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等，於無損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如有公司法第209條董事競業之行為，擬請求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如下：

序號	本公司職稱	姓名	擔任他公司職務
1	董事長	江財寶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 董事 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2	董事	王金榮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 董事 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董事
3	董事	劉俐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4	董事	林秋松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董事
5	董事	林泰山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 董事 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監事
6	董事	楊培傑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 執行長
7	獨立董事	陳永泰	真愛密碼 董事長 長城金銀珠寶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8	獨立董事	曾振輝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胃腸影像診療科主任
9	獨立董事	許晏蓉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協理

決議：

贊成權數	95,456,24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7.3622%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6,759,951 權)
反對權數	24,773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2527%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4,773 權)
無效權數	0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0.0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61,409	權，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6126%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545,224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 09:57 整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天祿股東會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

1. 108年度是休養生息，蓄勢待發的一年，受美中貿易戰與通路去庫存影響，中國市場呈現觀望態勢，需求開始轉弱，牽動被動元件整體表現，影響晶片電阻報價。大毅科技在108年度通過台商回台投資申請核准，完成將全製程生產線建置於台灣，並持續進行投資及導入工業4.0，以期更加生產自動化、智慧化。在大毅科技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全心致力於營運狀況穩定發展，茲將大毅科技108年度的經營實績、目前發展概況及未來的期許及展望作如下的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4,509,466	6,020,511	-25.10%
營業毛利	1,092,255	2,322,154	-52.96%
營業利益	551,503	1,587,913	-65.27%
稅前淨利	618,673	1,574,974	-60.72%
本期淨利	392,897	1,368,843	-71.30%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4,509,466	6,020,511
	營業毛利	1,092,255	2,322,154
	稅後淨利	392,897	1,368,8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4	17.38
	權益報酬率(%)	6.99	25.9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7.97	82.8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59	82.17
	純益率(%)	8.71	22.74

4. 研究發展狀況

氣候變遷及全球暖化造就劣勢環境讓地球生態改變，致使曝露在高溫度、高濕度以及高污染環境中的設備，零件容易產生硫化現象，大毅科技因應客戶的需求，加上多年以來累積的量產技術實力，推出車用抗硫化電阻，逐漸受到市場採用及肯定，且已通過 IATF16949 之認證。

在材料部分，優化產品質量，亦可應用在曝露於高污染環境中的設備，包括工業控制系統、感測器、車用儀表設備、通訊基地台等。現代被動元件的兩

個重要製程，薄膜製程(黃光微影製程)與厚膜製程，大毅科技將其發揮得淋漓盡致，甚至將兩種製程混合使用，創造最大效率與產品效能。

保護電路效果的發揮，需要優良的保護元件當後盾，大毅科技從厚膜電阻一路走來，經歷了薄膜電阻，並發展了一系列的保護元件，包含電流、電壓與溫度類之保護元件、ESD 保護元件，並參與國際大廠之研發計畫，共同研發新產品以提供更完整的客戶服務。

二、一〇九年度經營方針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產品持續朝向小型化、利基化、高規格特殊品發展:

朝向高精密微型及高可靠度電阻開發，同時開發新的終端產品應用領域，以提升企業營運績效為最大目標。

(2)聚焦產品結構優化新領域(5G、車規、物聯網、工業、醫療等)應用:

由於終端應用推陳出新，包括車用、3D 感測、AI、物聯網與高速運算等未來商用化產品，其中 5G 鎖定的應用服務包括智慧聯網汽車、醫療、教育、緊急疏散服務、智慧家庭/居家安全…等，逐步成為先進國家未來社會發展與產業競爭的核心，因此未來放眼於高精密微型被動元件及新型終端產品零組件開發，規劃海外重要區域市場佈局，以期創造公司利潤最大化。

(3)即時回饋服務、滿足主力客戶的需求:

在優先滿足客戶需求的前提下為兼顧大訂單的承接能力與客戶少量多樣的特殊需求，優化被動及和保護元件等利基產品銷售組合，並持續開創及深耕國內海外市場，深耕既有客戶脈絡。

(4)工業4.0智慧製造工廠再升級:

持續升級智慧工業化訂單與計畫生產的結合，降低庫存量，即時監控產品製程上品質，以提高良率以降低生產成本。

今後，大毅科技將持續努力，提升公司未來競爭力，充分發揮既有核心專長，期盼股東繼續給予支持及鼓勵，在未來攜手並進，最後在此對所有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等，敬致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等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交法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謹請 鑒核。

此 致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 秉 澤



代表人：林 泰 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5。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3)；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5。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796,042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10%。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續下頁>

<承上頁>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續下頁>

<承上頁>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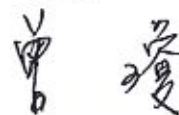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呂瑞文

會計師：




曾瓊慧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14,162	5	\$ 825,070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240	-	90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887	-	44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274,790	3	495,884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574,931	7	823,225	9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五	30,378	-	28,19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五及七	102,834	1	5,512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796,042	10	662,797	7
1410	預付款項		59,543	1	54,97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及八	10,000	-	10,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	-	161	-
	流動資產合計		<u>2,264,811</u>	<u>27</u>	<u>2,907,163</u>	<u>32</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及七	3,209,472	38	3,269,031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六.30、七、八及九	2,883,060	34	2,814,509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四、六.10及六.15	11,62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1	45,583	-	59,426	-
1915	預付設備款		115,670	1	67,96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三	12,055	-	9,73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6	-	-	4,943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三及六.11	-	-	1,788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	2,120	-	2,98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279,587</u>	<u>73</u>	<u>6,230,379</u>	<u>68</u>
Ixxx	資產總計		<u>\$ 8,544,398</u>	<u>100</u>	<u>\$ 9,137,542</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志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33	\$ 500,000	6	\$ 100,000	1
2170	應付帳款	四	516,681	6	376,24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	-	1,24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五、六.9及六.26	629,221	7	777,264	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六.9及七	1,170,077	14	966,177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1	14,035	-	191,480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三、四、六.15及六.33	3,278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117	-	7,796	-
	流動負債合計		2,838,409	33	2,420,200	26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六.33	350,000	4	750,000	8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1	125,080	2	123,43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三、四、六.15及六.33	6,57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6	1,408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3,062	6	873,437	10
2xxx	負債總計		3,321,471	39	3,293,637	36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7及六.23	1,452,490	17	1,916,793	21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3、六.18、六.21及六.23	1,583,959	19	1,491,610	1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9及六.21	631,677	8	496,21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20及六.21	344,878	4	244,69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21	1,809,024	21	2,140,419	23
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8及六.22	(323,577)	(4)	(213,216)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四、六.7及六.22	(131,662)	(2)	(131,662)	(1)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四、六.22及六.23	(53,255)	(1)	-	-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23及六.24	(90,607)	(1)	(100,947)	(1)
3xxx	權益總計		5,222,927	61	5,843,905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544,398	100	\$ 9,137,54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賢



經理人：江財賢



會計主管：賴晉德



大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5及七	\$ 3,522,290	100	\$ 4,292,6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6、六.26及七	(2,776,763)	(79)	(2,861,371)	(67)
5900	營業毛利		745,527	21	1,431,230	33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四及六.8	52,432	2	(326,100)	(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8	326,100	9	67,230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24,059	32	1,172,360	27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5、六.16、六.26、六.27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2,523)	(1)	(63,745)	(2)
6200	管理費用		(233,891)	(7)	(434,033)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987)	(1)	(14,58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四、五及六.4	3,512	-	(2,845)	-
	營業費用合計		(321,889)	(9)	(515,211)	(12)
6900	營業利益		802,170	23	657,149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8、六.28及七	30,199	1	24,51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8及七	(5,843)	-	(2,862)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9及六.28	(2,007)	-	(2,47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8	(322,472)	(10)	952,650	22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28	18,697	1	11,436	-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四、六.9、六.28及六.30	-	-	(96,68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1,426)	(8)	886,583	21
7900	稅前淨利		520,744	15	1,543,732	3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1	(133,464)	(4)	(189,109)	(4)
8200	本期淨利		387,280	11	1,354,623	3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8、六.16、六.29及六.3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461)	-	11,7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92	-	(1,68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169)	-	10,0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361)	(3)	(76,803)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4,42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0,361)	(3)	(81,223)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9,530)	(3)	(71,20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7,750	8	\$ 1,283,416	30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2	\$ 2.30		\$ 7.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2	\$ 2.27		\$ 7.1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賢

經理人：江財賢

會計主管：顏香



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非流動 負債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待登記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算 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失	員工未賺得 酬勞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00,210	\$ 6,784	\$ 1,482,795	\$ 477,275	\$ 244,693	\$ 775,584	\$ (131,993)	\$ -	\$ (198,694)	\$ 4,556,654	
進湖適用之影響數	-	-	-	-	-	131,662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00,210	6,784	1,482,795	477,275	244,693	907,246	(131,993)	(131,662)	(198,694)	4,556,654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	-	-	(18,940)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940	-	(112,526)	-	-	-	(112,526)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37,50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37,509)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	-	1,354,623	-	-	-	1,354,62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016	(81,223)	-	-	(71,207)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4,639	(81,223)	-	-	1,283,416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	36,655	-	-	-	-	-	97,747	134,402	
可轉換公司債轉帳	16,583	(6,784)	9,669	-	-	-	-	-	-	19,468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6,793	-	1,491,610	496,215	244,693	2,140,419	(213,216)	(131,662)	(100,947)	5,843,905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	-	-	(135,462)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462	-	(100,18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0,185	(473,859)	-	-	-	(473,859)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87,280	-	-	-	387,280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	(9,169)	(110,361)	-	-	(119,530)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78,111	(110,361)	-	-	267,750	
民國一〇八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0,340	(473,858)	
現金減資	(484,198)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895	-	92,349	-	-	-	-	-	(53,255)	58,98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52,490	\$ -	\$ 1,583,959	\$ 631,677	\$ 344,878	\$ 1,809,024	\$ (323,577)	\$ (131,662)	\$ (90,607)	\$ 5,222,927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香亭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20,744	\$ 1,543,7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0,355	263,917
各項攤提(含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863	97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3,512)	2,8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6,178	2,0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35)	(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322,472	(952,650)
利息費用	2,007	2,472
利息收入	(7,155)	(2,40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	58,989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	36,655
非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96,681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52,432)	326,1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26,100)	(67,23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098)	2,485
廉價購買利益	-	(1,2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38)	637
應收帳款	220,069	(175,3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233	(225,514)
其他應收款	(2,188)	1,2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35	(5,414)
存貨	(133,245)	(151,335)
預付款項	(4,573)	(25,276)
其他流動資產	157	5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4,943	(4,943)
應付帳款	144,652	(18,7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3)	(139,370)
其他應付款	(91,147)	276,66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0,870	269,223
其他流動負債	(2,679)	4,47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053)	2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35,269	1,061,421
收取之利息	7,155	2,401
支付之利息	(7,594)	(10,509)
支付之所得稅	(293,131)	(55,6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41,699	997,668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5,838)	(516,8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263	30,199
預付設備款增加	(69,955)	(61,424)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50)	(24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983)
收取之股利	5,448	2,2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0,632)	(583,0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000	(200,000)
償還公司債	-	(1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1,0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0,000)	(9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631)	-
發放現金股利	(473,859)	(112,52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7,509)
現金減資	(473,858)	-
員工購買庫藏股票	-	97,7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8,348)	(102,3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27)	(2,0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10,908)	310,2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5,070	514,8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4,162	\$ 825,07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慧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大毅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7；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7。

大毅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集團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4)；存貨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5。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集團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1,579,981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1%。大毅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集團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其他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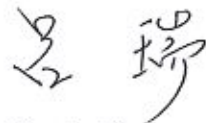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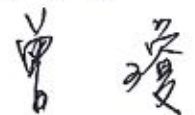
呂瑞文

會計師：





曾瓊慧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與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013,677	13	\$ 1,254,339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1,044	1	48,59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6,661	-	66,07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1,327,472	17	1,860,964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25,308	-	46,91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五	33,791	1	28,738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579,981	21	1,636,188	19
	預付款項		86,289	1	119,081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及八	10,000	-	10,44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132	-	847	-
	流動資產合計		4,135,355	54	5,072,187	5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三、四、六.8、六.16、六.32、七、八及九	3,367,441	44	3,425,856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四、六.9、六.15及八	24,020	-	-	-
1780	無形資產	四、五、六.10及六.32	19,563	-	19,5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3	45,596	1	135,567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15,670	1	67,96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三	12,149	-	10,84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7	-	-	4,943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三及六.11	-	-	12,88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	2,867	-	3,55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87,306	46	3,681,179	42
1xxx	資產總計		\$ 7,722,661	100	\$ 8,753,36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賢



經理人：江財賢



會計主管：賴晉豪



大毅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35	\$ 500,000	6	\$ 10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7	2,667	-	4,142	-
2170	應付帳款	四	616,247	8	579,453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五、六.8及六.28	741,734	10	999,205	1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及七	787	-	8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15,583	-	234,389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三、四、六.15、六.35及八	3,852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三、六.16及八	36,873	1	29,170	-
	流動負債合計		1,917,743	25	1,947,159	2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00	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六.35	350,000	5	750,0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136,155	1	124,70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三、四、六.15、六.35及八	7,196	-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三、四、六.8、六.16及八	-	-	1,20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7	1,408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4,759	6	875,909	10
2xxx	負債總計		2,412,502	31	2,823,068	3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8及六.25	1,452,490	19	1,916,793	22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3、六.19、六.22及六.25	1,583,959	21	1,491,610	1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20及六.22	631,677	8	496,21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21及六.22	344,878	4	244,693	3
3300	未分配盈餘	六.22	1,809,024	23	2,140,419	24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及六.23	(323,577)	(4)	(213,216)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四、六.7及六.23	(131,662)	(1)	(131,662)	(2)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四、六.23及六.25	(53,255)	(1)	-	-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25及六.26	(90,607)	(1)	(100,947)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222,927	68	5,843,905	6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24	87,232	1	86,393	1
3xxx	權益總計		5,310,159	69	5,930,298	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722,661	100	\$ 8,753,36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智

經理人：江財智

會計主管：賴晉豪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7及七	\$ 4,509,466	100	\$ 6,020,5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7、六.28及七	(3,417,211)	(76)	(3,698,357)	(61)
5900	營業毛利		1,092,255	24	2,322,154	39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5、六.17、六.28、六.2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7,435)	(3)	(184,956)	(4)
6200	管理費用		(351,544)	(8)	(529,47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616)	(1)	(16,96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五及六.4	(1,157)	-	(2,845)	-
	營業費用合計		(540,752)	(12)	(734,241)	(13)
6900	營業利益		551,503	12	1,587,913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30、六.36及七	43,762	1	28,8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30及七	(6,278)	-	(4,328)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8及六.30	(2,034)	-	(2,472)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30	31,720	1	61,715	1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四、六.8、六.30及六.32	-	-	(96,68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7,170	2	(12,939)	-
7900	稅前淨利		618,673	14	1,574,974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3	(225,776)	(5)	(206,131)	(3)
8200	本期淨利		392,897	9	1,368,843	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17、六.31及六.3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461)	-	11,7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92	-	(1,68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169)	-	10,0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834)	(3)	(76,59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4,42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0,834)	(3)	(81,017)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0,003)	(3)	(71,00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2,894	6	\$ 1,297,842	2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7,280	9	\$ 1,354,623	23
8620	非控制權益		5,617	-	14,220	-
	本期淨利		\$ 392,897	9	\$ 1,368,843	2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7,750	6	\$ 1,283,416	22
8720	非控制權益		5,144	-	14,42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2,894	6	\$ 1,297,842	22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 2.30		\$ 7.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 2.27		\$ 7.1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國賢



經理人：江國賢



會計主管：賴喬瑩





大毅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盈餘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特別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賺得 酬勞	庫藏股票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本	資本公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計 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計 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價值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00,210	\$ 6,784	\$ 1,482,795	\$ 477,275	\$ 244,693	\$ 775,584	\$ (131,993)	\$ -	\$ -	\$ -	\$ -	\$ (198,694)	\$ 74,289	\$ 4,630,94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131,662	-	-	(131,662)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00,210	6,784	1,482,795	477,275	244,693	907,246	(131,993)	-	(131,662)	-	-	(198,694)	74,289	4,630,943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2)	-	-	-	18,940	-	(18,940)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12,526)	-	-	-	-	-	-	-	(112,526)		
股東現金股利	-	-	(37,509)	-	-	-	-	-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	1,354,623	-	-	-	-	-	-	-	(37,509)		
民國一〇七年年度淨利	-	-	-	-	-	10,016	(81,223)	-	-	-	-	-	-	1,354,623		
民國一〇七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016	(81,223)	-	-	-	-	-	-	(71,207)		
民國一〇七年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4,639	(81,223)	-	-	-	-	-	-	1,283,416		
民國一〇七年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4,639	(81,223)	-	-	-	-	-	-	1,283,416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6,583	(6,784)	9,669	-	-	-	-	-	-	-	-	-	-	134,402		
可轉讓公司債轉讓	-	-	36,655	-	-	-	-	-	-	-	-	-	-	19,468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9,669	-	-	-	-	-	-	-	-	-	(2,322)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6,793	-	1,491,610	496,215	244,693	2,140,419	(213,216)	-	(131,662)	-	-	(100,947)	86,393	5,930,298		
民國一〇七年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2)	-	-	-	135,462	-	(135,462)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0,185	(100,185)	-	-	-	-	-	-	-	(473,85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73,859)	-	-	-	-	-	-	-	387,280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87,280	-	-	-	-	-	-	-	(119,530)		
民國一〇八年年度淨利	-	-	-	-	-	(9,169)	(110,361)	-	-	-	-	-	-	267,750		
民國一〇八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78,111	(110,361)	-	-	-	-	-	-	(473,858)		
民國一〇八年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58,989		
現金減資	(484,198)	-	-	-	-	-	-	-	-	-	-	-	-	(4,305)		
民國一〇八年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92,349	-	-	-	-	-	-	-	-	-	-	58,989		
民國一〇八年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92,349	-	-	-	-	-	-	-	-	-	-	58,98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52,490	\$ -	\$ 1,583,959	\$ 631,677	\$ 344,878	\$ 1,809,024	\$ (323,577)	\$ -	\$ (131,662)	\$ -	\$ (53,255)	\$ (90,607)	\$ 87,232	\$ 5,310,159		



董事長：江財



經理人：江財



會計主管：胡晉

大毅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18,673	\$ 1,574,9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2,189	396,542
各項攤提(含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910	1,34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157	2,8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6,551	1,4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2,733)	838
利息費用	2,034	2,472
利息收入	(13,237)	(8,61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	58,989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	36,655
非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96,68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4,198)	(5,848)
廉價購買利益	-	(1,2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7,475)
應收票據	59,413	7,577
應收帳款	522,684	(587,7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408	(17,557)
其他應收款	(5,053)	2,041
存貨	56,207	(387,561)
預付款項	32,792	(41,490)
其他流動資產	(285)	156
淨確定福利資產	4,943	(4,943)
合約負債	(1,475)	4,142
應付帳款	41,655	(98,277)
其他應付款	(192,825)	327,96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	19
其他流動負債	8,232	2,5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053)	2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6,965	1,297,759
收取之利息	13,237	8,617
支付之利息	(7,622)	(10,509)
支付之所得稅	(340,884)	(93,0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21,696	1,202,825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六.36)	\$ -	\$ 5,0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59,69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448	(5,44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4,828)	(793,3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162	23,764
預付設備款增加	(69,955)	(61,42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37)	(67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7)	(2,0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24,957)</u>	<u>(774,39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000	(200,000)
償還公司債	-	(1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1,0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0,000)	(9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165)	-
發放現金股利	(473,859)	(112,52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7,509)
現金減資	(473,858)	-
員工購買庫藏股票	-	97,747
非控制權益變動	(4,305)	(2,3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53,187)</u>	<u>(104,71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4,214)	(58,3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40,662)	265,3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4,339	988,9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13,677</u>	<u>\$ 1,254,339</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30,912,930
加：108年稅後淨利	387,279,826
減：108年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168,93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811,08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0,361,272)
可供分配盈餘	<u>1,660,851,461</u>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每股1.8元)-現金	(254,997,881)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1,405,853,580</u></u>

備註：

註1：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註2：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說明如下：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派數總額百分之十。

註3：法定盈餘公積 =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10%。

註4：本年度分配盈餘順序，係優先分配108年度盈餘，不足之數再由上期未分配盈餘補足之。

註5：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註6：股東紅利係以已發行股數145,248,989股，扣除公司已買回股份3,102,000股及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81,500股後共141,665,489股為配發基礎。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